

專案質詢

8-2-1-000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何委員欣純，基於節能減碳已是國際趨勢，站在環保立場以及節約能源訴求，全球各國政府也積極重視 LED 與節能燈具帶來的經濟與節能效益，故建請行政院比照補貼民眾購買節能家電模式，啟動「舊燈泡換 LED 燈泡」補助政策，鼓勵民眾換用 LED 與節能燈具，以達到節能減碳效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基於節能減碳已是國際趨勢，加拿大宣布 2010 年全面禁用白熾燈泡，而美國包括加州在內的部分州，也要在 2012 年禁止白熾燈泡，而澳洲則宣布在 2010 年全面禁止販售白熾燈泡，中國、日本也有 LED 的獎勵方案在規劃中。
- 二、而經濟部在民國 98 年 10 月通過「綠色能源產業旭升方案」，其中太陽光電產業經費高達 166.87 億，LED 照明光電產業僅 39.75 億，天差地遠，但投資太陽能生產一度電需要 4000 美金，每天只能生產 3 度電，LED 省電一度，只需投資 1000 美金，一天可省下 24 度電，且 LED 燈泡不僅比傳統燈泡省電 80%，沒有 UV 紫外線，不吸引蚊子，不閃爍，對孩子、辦公的人視力都好。
- 三、鑑於此，建請行政院比照補貼民眾購買節能家電模式，啟動「舊燈泡換 LED 燈泡」補助政策，鼓勵民眾換用有節能標章之 LED 與節能燈具，以達到節能減碳效益。